

為了配合香港作為重要國際金融中心，金融管理局銳意發展一套良好穩健的市場基礎設施。一九九三年，管理局採取若干措施，改善市場基礎設施的效率及風險管理。這些措施包括港

外滙基金票據和債券的發行額及其成交額



元債務市場的發展及銀行同業支付及交收系統的檢討。

### 發展債務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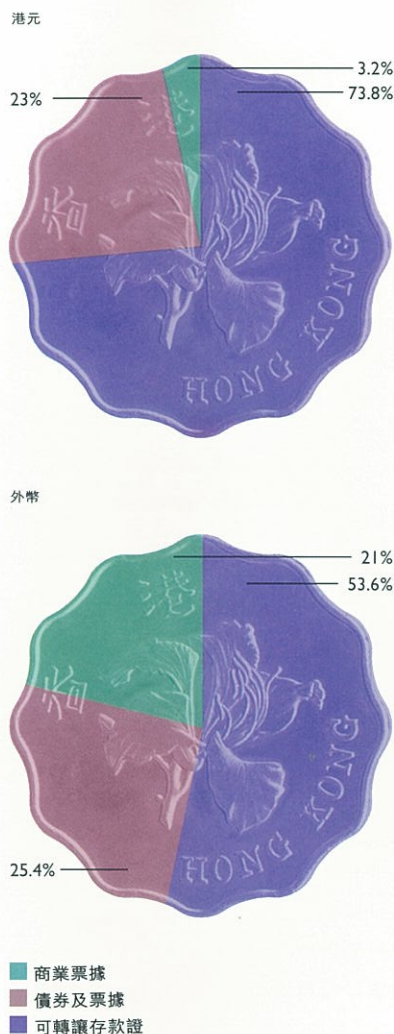
本港債務市場由兩部分組成：港元債務市場及本港發行的外幣債務市場，兩者在一九九三年都有良好發展。港元債務市場在往年一直進展較慢，因為政府財政經常有盈餘，以致無需發行債券。不過，金融管理局已設法透過發行外滙基金票據和債券，推動債務市場，並設立一個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方便進行第二市場交易。

在一九九零年三月推出的外滙基金票據計劃，主要作用是提供一種貨幣市場工具，以方便本港的金融管理。該計劃亦有助於增加港元債務票據的供應，為港元債務定出可靠的基準收益曲線。發行票據及債券的所得收益，由外滙基金作出審慎投資，而不會用來資助政府開支。中國當局已經同意，外滙基金票據及債券計劃可以繼續推行，儘管該記入外滙基金帳目的有關借款，還款期超越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

兩年期的外滙基金債券，在一九九三年五月推出，而當政府債券到期後，便會由這些外滙基金債券逐步取代。一九九三年十月，三年期的外滙基金債券推出，令基準收益曲線進一步伸延。兩星期後，世界銀行定出三年期港元債券的售價，而發行成績理想，其收益率僅略高於三年期外滙基金債券的收益。這個情況說明，一條連續而可靠的港元債務基準收益曲線，極有助於債券的定價及發行。

一九九三年內，外滙基金票據及債券的發行總額達290億港元，上升80億港元。這項工具的買賣十分活躍，平均每日成交額為155億港元，是平均發行額的60%左右。金融管理局將會繼續發行票據及債券，以滿足市場需求。目前，財政司對債券及票據計劃所釐定的最高發行額，是563億港元（包括管理局為第二市場買賣預留的數量）。管理局會因應市場情況，考慮發行較長年期的外滙基金債券，以伸延基準收益曲線。

# 一九九三年香港債務市場



一九九三年，不包括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的港元債務票據發行額，大約為231億港元，一九九二年則為158億港元。一九九三年在本港發行的外幣債務票據總額，高達622億港元，上一年僅為92億港元。另外，主要作為全球發行而數額達1,620億港元的債務證券，在聯合交易所上市，與上一年的數額47億港元比較，增幅極大。

金融管理局亦鼓勵多邊國際組織於香港市場融資。直至目前為止，世界銀行共發行債券五次、國際金融公司四次、亞洲開發銀行兩次、北歐投資銀行一次，而以上債券全部以港元發行，年期由三年至八年不等。這些債券中，有六次在一九九三年發行。另外，多邊國際組織在一九九三年亦發行外幣債券三次。

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能夠迅速發展及保持高度流動性，主要是由於金融管理局提供有效的結算服務。一九九三年十二月，金融管理局推出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CMUService)，把該局的服務擴大至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以外的其他港元債務工具。這項服務是管理局與香港資本市場協會緊密磋商後設計出來的，為港元債務工具提供一套有效、穩當及方便的結算及保管系統。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所處理的債務工具，都是以不動或無票據形式運作，而轉名手續是以電腦記帳形式進行。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已於一九九四年一月三十一日展開結算工作。直至一九九四年四月初，已有123間金融機構加入成為會員，而有二十宗發行數額共達35億元的港元債務工具，是經由這個系統託管和結算。

## 一九九三年在香港債務市場籌措的資金(a)

| 百萬港元    | 港元     | 外幣     | 總額     |
|---------|--------|--------|--------|
| 可轉讓存款證  | 13,663 | 33,331 | 46,994 |
| 債券及票據   | 8,800  | 15,833 | 24,633 |
| 商業票據(b) | 600    | 13,065 | 13,665 |
| 總額(c)   | 23,063 | 62,229 | 85,292 |

(a) 此表主要根據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呈報的債務證券資料而編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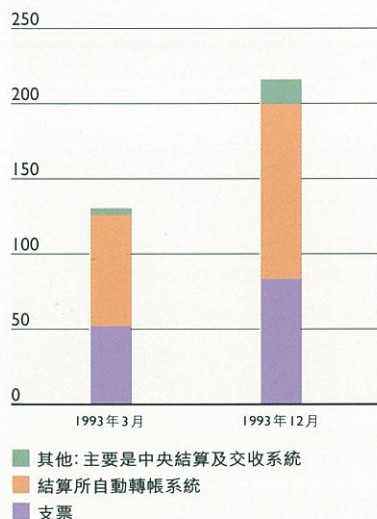
(b) 這些數字是指發行的融資額度，而不是實際發行數量。

(c) 這些數字不包括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銀行同業支付系統內的主要組成部份

10 億港元



## 支付及交收系統

香港的支付及交收系統是由香港銀行公會的結算所負責運作，結算所是根據銀行公會與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所訂的協議管理。雖然支票結算以及銀行同業支付數額，由一九九三年三月每日平均1,300億元，升至一九九三年十二月的2,160億元，但結算所仍能應付裕如。不過，有關方面鑑於結算量急升，並考慮到國際結算銀行最近在這方面提出的建議以及在諮詢其他央行後，遂於一九九三年三月成立一個工作小組，檢討本港的支付系統，並提出一些或可改善情況的建議。這個工作小組包括銀行公會三名常務委員的代表。工作小組已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完成初步研究，並於一九九四年一月將研究所得的要點及建議，

提交銀行公會及支付系統的其他主要使用者評論。工作小組提出以下建議：

- 香港應盡早邁向即時交收系統，這是一個消除交收風險以及為即時銀貨同時交收和即時款項同時交收提供基礎的最佳系統；
- 應進一步研究和評估本港即時交收的成本以及實施時的其他實際問題；及
- 盡可能實施若干過渡措施去達致同日交收並減低支票支付額。

金融管理局將會繼續與銀行業緊密合作，確保香港擁有一個有效穩健的支付系統，使香港維持國際金融中心的競爭能力。